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0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宁波鹏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健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郭丽勤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75%减少至 69.99997%，权益变动后的合计持股比例触及 5%的整数倍。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健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健溢投资”）、实际控制人郭丽勤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鹏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鹏辰”）出具的《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期间（即 2024 年 6 月 7 日至 2025 年 5 月 6 日），因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及宁波鹏辰减持公司股份等原因，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75%减少至 69.99997%，权益变动后的合计持股比例触及 5%的整数倍。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原因	变动时间	变动前		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宁波鹏辰	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导致持股数量相应增加，持股比例不变	2024 年 6 月 7 日	7,000,000	7.29	9,800,000	7.29
	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	2024 年 6 月	9,800,000	7.29	6,564,400	4.88

		13日至 2024年6月 20日				
	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自主行权，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2024年7月11日至 2025年1月7日	6,564,400	4.88	6,564,400	4.85
	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	2025年4月23日-2025年5月6日	6,564,400	4.85	3,677,138	2.72
健溢投资	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导致持股数量相应增加，持股比例不变	2024年6月7日	50,000,000	52.08	70,000,000	52.08
	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自主行权，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2024年7月11日至 2025年1月7日	70,000,000	52.08	70,000,000	51.75
郭丽勤	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导致持股数量相应增加，持股比例不变	2024年6月7日	15,000,000	15.63	21,000,000	15.63
	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自主行权，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2024年7月11日至 2025年1月7日	21,000,000	15.63	21,000,000	15.53

注：

1、表格中的持股比例均按照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处理；

2、以上表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当时 总股本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目前 总股本比例 (%)
宁波鹏辰	合计持有股份	7,000,000	7.29	3,677,138	2.7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	7,000,000	7.29	3,677,138	2.7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健溢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50,000,000	52.08	70,000,000	51.7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	50,000,000	52.08	70,000,000	51.7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郭丽勤	合计持有股份	15,000,000	15.63	21,000,000	15.5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	3,750,000	3.91	5,250,000	3.88
	有限售条件股份	11,250,000	11.72	15,750,000	11.64
合计持有股份		72,000,000	75.00	94,677,138	70.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0,750,000	63.28	78,927,138	58.36
有限售条件股份		11,250,000	11.72	15,750,000	11.64

注：

- 1、上述“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以 96,000,000 股为基数，“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以 135,253,115 股为基数；
- 2、表格中的持股比例均按照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处理；
- 3、以上表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其他说明

-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2、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波鹏辰实际减持情况与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的减持计划一致，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该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7 日